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二零一零年中期業績公告

中國製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3,941,018	3,502,908
銷售成本		<u>(2,710,806)</u>	<u>(2,330,866)</u>
毛利		1,230,212	1,172,042
其它收入		21,087	16,553
銷售及分銷費用		(245,959)	(299,903)
行政費用		(313,601)	(216,246)
其它費用		<u>(122,783)</u>	<u>(27,855)</u>
經營溢利		568,956	644,591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3,628	322
財務費用		<u>(34,624)</u>	<u>(35,596)</u>
除稅前溢利	4	537,960	609,317
所得稅開支	5	<u>(100,106)</u>	<u>(72,049)</u>
本期溢利		<u>437,854</u>	<u>537,268</u>
應佔本期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26,223	532,710
非控股權益		<u>11,631</u>	<u>4,558</u>
		<u>437,854</u>	<u>537,268</u>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 基本	7	<u>27.77</u>	<u>34.71</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4,011,953	4,044,989
預付租賃款項		255,011	257,499
無形資產		152,323	154,528
商譽		150,843	150,843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23,059	23,976
可供出售投資		8,360	7,770
		<u>4,601,549</u>	<u>4,639,605</u>
流動資產			
存貨		1,153,294	978,52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它應收款項	8	1,182,157	1,065,967
應收票據	8	794,743	725,750
預付租賃款項		7,625	7,605
可收回稅項		—	60
應收關聯公司貿易賬款		279	—
應收關連公司貿易賬款		29,198	28,283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21,910	17,939
已抵押銀行存款		41,801	50,637
銀行結存及現金		1,313,397	1,443,163
		<u>4,544,404</u>	<u>4,317,929</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它應付款項	9	1,872,260	1,497,610
應付票據	9	172,380	357,045
應付關聯公司貿易賬款		—	829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149	7,057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0,347	37,449
應付稅項		69,954	96,540
無抵押銀行貸款		434,873	880,782
		<u>2,570,963</u>	<u>2,877,312</u>
流動資產淨值		<u>1,973,441</u>	<u>1,440,61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574,990</u>	<u>6,080,222</u>

	附註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無抵押銀行貸款		1,163,454	687,027
合營企業貸款		—	28,409
遞延稅項負債		38,141	35,323
		<u>1,201,595</u>	<u>750,759</u>
資產淨值		<u>5,373,395</u>	<u>5,329,46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3,496	153,496
儲備		5,062,298	5,006,78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215,794	5,160,284
非控股權益		157,601	169,179
權益總額		<u>5,373,395</u>	<u>5,329,463</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除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時所依循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多項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惟下述者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本(作為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之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本集團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之業務合併往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本集團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往後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中有關取得控制權後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及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會計處理之規定。

由於本中期期間並無進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適用之交易，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相應修訂對本集團目前或以往會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對本集團目前或以往會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未來期間之業績可能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相應修訂適用之日後交易所影響。

作為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一部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中有關租賃土地之分類已經修訂。於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前，承租人須將租賃土地分類為經營租賃及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該修訂本已取消上述規定。取而代之，有關修訂本要求租賃土地須根據香港會

計準則第17號所載之一般原則分類，即根據出租人或承租人就租賃資產之擁有權所承擔之風險及回報為基準。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之條訂本之過渡條文，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根據該等租賃開始時已存在之資料，重新評估未屆滿租賃之土地部分之分類。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本對本集團目前或以往會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目前或以往會計期間之所呈報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因此，並無確認任何前期調整。

3. 分類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以經營分類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中間體和原料藥		成藥 千港元	其它 千港元	分類總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維生素C 系列 千港元	抗生素 系列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對外銷售	1,144,258	1,562,199	1,131,542	103,019	3,941,018	—	3,941,018
類別間銷售	1,163	459,758	—	138,925	599,846	(599,846)	—
收入總額	1,145,421	2,021,957	1,131,542	241,944	4,540,864	(599,846)	3,941,018
類別間銷售乃按現行市場價格計算。							
分類溢利(虧損)	489,411	58,841	99,493	(2,346)			645,399
利息收入							4,268
未分配中央成本							(80,711)
經營溢利							568,956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3,628
財務費用							(34,624)
除稅前溢利							537,960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中間體和原料藥		成藥 千港元	其它 千港元	分類總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維生素C 系列 千港元	抗生素 系列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對外銷售	1,230,307	1,167,518	1,070,149	34,934	3,502,908	—	3,502,908
類別間銷售	<u>2,839</u>	<u>349,717</u>	<u>—</u>	<u>273</u>	<u>352,829</u>	<u>(352,829)</u>	<u>—</u>
收入總額	<u>1,233,146</u>	<u>1,517,235</u>	<u>1,070,149</u>	<u>35,207</u>	<u>3,855,737</u>	<u>(352,829)</u>	<u>3,502,908</u>
類別間銷售乃按現行市場價格計算。							
分類溢利(虧損)	<u>668,035</u>	<u>(18,928)</u>	<u>62,485</u>	<u>1,455</u>			713,047
利息收入							4,359
未分配中央成本							<u>(72,815)</u>
經營溢利							644,591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322
財務費用							<u>(35,596)</u>
除稅前溢利							<u>609,317</u>

分類溢利(虧損)指各分類所產生之溢利(虧損)，並不包括利息收入、中央行政成本、中央廣告成本、應佔合營企業業績及財務費用。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董事會匯報之方法。

4.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10,336	9,726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3,810	2,924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52,412	231,39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包括董事)	38,936	34,87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	324,593	257,991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計入其它費用)	43,127	3,589
匯兌虧損淨額	2,792	4,001
研發開支(計入其它費用)	64,063	23,847
利息收入	(4,268)	(4,359)

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約為簡明綜合收益表所示之銷售成本。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稅項開支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包括中國預提稅5,68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	97,288	107,493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4,136)
— 稅項抵免	—	(39,698)
	97,288	63,659
遞延稅項	2,818	8,390
	100,106	72,049

由於本公司或其香港附屬公司在兩個期間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或出現稅項虧損，故毋須繳付香港利得稅。在其它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當時之稅率計算。

根據有關中國法規，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由首個獲利年度起可獲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稅率減半。

兩個期間之稅項開支乃指已計及上述稅務優惠之所得稅撥備。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基本稅率為25%，惟於截至二零一零年止優惠期內在有關特別地區享受優惠稅率15%之附屬公司除外。

此外，根據相關稅務機構之批准，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符合資格成為中國河北省之高新技術企業，直至二零一零年或二零一一年止為期三年。該等企業於該等年度之適用稅率為15%。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未運用之稅項虧損91,99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1,241,000港元)可用於對銷未來溢利。由於未來溢利難以預測，故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大部份未確認之稅項虧損將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內不同日期到期。

就中國附屬公司向股東分派所賺取之未分派保留溢利徵收之預提稅而言，已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該等溢利應佔之暫時差異作出遞延稅項撥備約2,81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8,390,000港元)，扣除預提稅5,68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

於本期間或於報告期末，並無其它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6. 股息

董事不宣派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期內，已向股東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24港仙(二零零九年：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0港仙)。

7.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未經審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426,22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32,710,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1,534,960,661(二零零九年：1,534,960,661)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無呈列該兩個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

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它應收款項／應收票據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901,573	839,525
應收票據	794,743	725,750
	<u>1,696,316</u>	<u>1,565,275</u>
其它應收款項	280,584	226,442
	<u>1,976,900</u>	<u>1,791,717</u>

本集團一般向其貿易客戶提供多達90日之信貸期。以下為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扣減呆賬撥備)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1,648,005	1,525,668
91至180日	48,311	37,102
181至365日	—	2,505
	<u>1,696,316</u>	<u>1,565,275</u>

9.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它應付款項／應付票據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953,727	663,594
應付票據	172,380	357,045
	<u>1,126,107</u>	<u>1,020,639</u>
其它應付款項	918,533	834,016
	<u>2,044,640</u>	<u>1,854,655</u>

以下為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786,188	863,773
91至180日	161,950	63,293
181至365日	152,611	52,140
365日以上	25,358	41,433
	<u>1,126,107</u>	<u>1,020,639</u>

業務回顧及展望

業績

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銷售收入39.41億港元及股東應佔溢利4.26億港元，分別比去年同期上升12.5%及下跌20.0%。

中間體和原料藥業務

維生素C系列

期內維生素C市場受到國內產能持續擴大的影響，產品售價呈現下調。在市場競爭變得激烈的情況下，本集團通過擴大生產規模，提升規模經濟效益，以降低生產成本及搶佔市場份額。儘管期內產品售價下跌約20%，本業務仍錄得銷售收入11.44億港元，比去年同期下跌7.0%。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產品售價下調的速度加快，市場環境變得更加嚴峻，預期本業務的表現將會大受影響。

抗生素系列

期內青霉素市場表現疲弱，產品售價仍然處於低位。頭孢菌素業務則受惠於新產品的推出（包括中間體GCLE及多種下游原料藥）及中間體7-ACA售價上升的拉動，銷售收入大幅增長。整體抗生素業務於本年上半年的銷售收入為15.62億港元，比去年同期上升33.8%。預期下半年的經營環境保持平穩，而本集團將致力提升生產技術，以降低生產成本。

成藥業務

期內成藥業務保持穩定的增長，銷售收入比去年同期上升5.7%至11.32億港元。於回顧期內，市場競爭加劇，產品售價受壓，影響到銷售收入的增長及毛利率的水平。本集團將繼續擴大銷售網絡、加強與分銷商和終端客戶的業務聯繫及推動開拓新產品，以達致持續高速增長的目標。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政狀況

在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帶來現金流入淨額614,191,000港元，而就新增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則為265,730,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由二零零九年底的1.5改善至1.8。應收賬周轉期(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總結餘相對於銷售額(包括在中國內銷的增值稅)的比率)由二零零九年的73天縮短至本期的71天；存貨周轉期(存貨結餘相對於銷售成本的比率)則由75天上升至本期的77天。

本集團財務狀況保持穩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結存及現金總額為1,355,198,000港元，貸款總額為1,598,327,000港元。貸款中有434,873,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其餘1,163,454,000港元須於二至五年內償還。淨負債比率(按結算日本集團的貸款總額扣除銀行結存及現金後除以股東資金而得出)由二零零九年年底的2%上升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5%。

本集團44%的貸款以港元或美元計值，餘下56%以人民幣計值，而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以人民幣或美元列值。本集團認為其外匯風險並不重大，但會密切留意匯率之變動。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存款41,80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637,000港元)抵押予銀行，作為銀行融資之擔保。

或然負債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二日之公布披露，本公司及旗下一家附屬公司名列多宗於美國提出之反壟斷投訴答辯人名單內。截至本公佈日期，分別有四宗及三宗反壟斷投訴已正式送達本公司及該附屬公司。

本公司董事及管理層擬就反壟斷投訴之指控積極抗辯，本集團已委聘法律顧問就有關法律訴訟提供意見，現階段無法對反壟斷投訴之結果作出具有合理準確性之可靠估計。

反壟斷投訴之進一步資料將載於二零一零年中期報告財務報表附注內。

僱員

於結算日，本集團共有僱員約10,941人，大部份受僱於國內。本集團會繼續因應集團和個別員工的表現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酌情授予的購股期權及花紅。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惟如下文所述有所偏離。

守則條文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主席蔡東晨先生亦同時出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之職位。本公司相信，讓蔡先生同時出任上述職位，能更有效地策劃及執行業務策略。由於所有重大決定均會諮詢董事會成員之意見後才作出，本公司相信現時權力與授權分佈有足夠之平衡。

中期業績審閱

外部核數師與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中期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蔡東晨
主席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東晨先生、岳進先生、馮振英先生、翟健文先生、潘衛東先生、趙令歡先生及王順龍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嘉士先生；與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霍振興先生、齊謀甲先生、郭世昌先生及陳兆強先生。